证券代码:688272 证券简称:富吉瑞 公告编号:2023-015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3】004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要求公司在2023年3月29日前披露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方及中介机构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和要求进行逐项核查与回复,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2023年4月4日披露了延期回复《问询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2023年3月30日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和2023年4月4日披露的《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鉴于《问询函》中所涉及部分问题需进一步核实、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对《问询函》的回复,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再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问询函》,预计延期至2023年4月15日前完成回复并披露。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尽快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对再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最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四川海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天投资”)持有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总数为253,51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90%。

●海天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费功全、费伟、成都大昭添澄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大昭添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271,284,4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74%。本次解除质押后,海天投资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105,98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41.80%。

一、本次股份质押解除情况

公司于4月1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海天投资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四川海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4,8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8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21%
持股数量	253,519,900股
持股比例	54.9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05,98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1.8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2.95%

海天投资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本次解除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海天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费功全、费伟、大昭添澄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万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万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海天投资	25,351.99	54.90%	12,078	10,598	41.80%	22.95%	10,598	0	14,753.99	0
费功全	476.98	1.03%	0	0	0	0	0	0	476.98	0
大昭添澄	444.00	0.96%	0	0	0	0	0	0	444.00	0
费伟	855.47	1.85%	0	0	0	0	0	0	855.47	0
合计	27,128.44	58.74%	12,078	10,598	39.07%	22.95%	10,598	0	16,530.44	0

注:以上数据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的,为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6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投资种类:银行结构性存款

● 现金管理投资金额:人民币13,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 风险提示:公司本次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环境、财政及货币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产品可能因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汇率波动风险等影响而引起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本次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资金使用安排合理、有序。

(二)投资金额

公司本次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总金额为13,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130,3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561.98万元(不含税)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23,758.0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5日到账,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11月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会验字[2019]7930号)。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2022-057)。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投资方式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为中信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概况如下:

产品提供方名称	中信银行
产品类型	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4576期
购买金额(万元)	13,00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1.30%或2.65%或3.05%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3.89或28.32或32.59
产品期限	30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风险评级	PR1谨慎型
结构化安排	无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产品期限未超过12个月,不涉及证券投资,未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理财产品未用于质押。

二、审议程序

1、董事会

2022年5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监事会

2022年5月23日,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投资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中信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实施。公司财务部筛选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性高、运作能力强的银行所发行的流动性较高、安全性较好的保本型产品。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动向,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相关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严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控制相关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9月30日/2022年1-9月
资产总额	3,542,904,852.31	3,581,488,667.72
负债总额	867,795,265.85	734,846,18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75,109,586.46	2,846,642,48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939,789.62	174,062,268.39

注:2021年度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涉及的资金总额为1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2年9月30日)货币资金的比例约为9.58%。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有效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产品,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将通过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核算,通过利润表“投资收益”科目对利息收益进行核算。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六、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3-018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达集团”)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是	7,100,000	3.51%	1.03%	2022年8月29日	2023年4月6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13,730,000	6.79%	1.99%	2020年12月15日	2023年4月7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合计		20,830,000	10.30%	3.02%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202,140,210	29.30%	174,085,000	86.12%	25.23%	174,085,000	100.00%	3,680,140	13.12%
赵满堂	36,189,200	5.25%	35,370,000	97.74%	5.13%	35,370,000	100.00%	0	0.00%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28,585,723	4.14%	0	0.00%	0.00%	0	0.00%	0	0.00%
赵庆	19,270,650	2.79%	19,200,000	99.63%	2.78%	19,200,000	100.00%	0	0.00%
王小荣	863,400	0.13%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287,049,183	41.60%	228,655,000	79.66%	33.14%	228,655,000	100.00%	3,680,140	6.30%

注1:上述“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系首发后限售股数量,不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况;

注2:上表出现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比例之和尾数上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和追加担保能力,其总体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0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即2023年4月6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深圳东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9,915,384	13.52%
2	露笑集团有限公司	144,751,210	7.53%
3	鲁小均	53,640,000	2.79%
4	鲁永	42,069,522	2.19%
5	屠文斌	38,869,000	2.02%
6	施玉庆	21,270,000	1.11%
7	董彪	18,565,384	0.97%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517,130	0.91%
9	凯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凯信露笑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500,000	0.75%
10	凯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凯信露笑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500,000	0.75%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和。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露笑集团有限公司	144,751,210	8.97%
2	鲁小均	53,640,000	3.33%
3	屠文斌	38,869,000	2.41%
4	施玉庆	21,270,000	1.32%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517,130	1.09%
6	凯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凯信露笑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500,000	0.90%
7	凯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凯信露笑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500,000	0.90%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483,500	0.90%
9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2,437,810	0.77%
10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轻盐智选2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618,285	0.66%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和。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290 证券简称:景业智能 公告编号:2023-019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4月1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信诚路857号悦江商业中心35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1,839,08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1,839,08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047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047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来建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朱艳秋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839,087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839,087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839,087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839,087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839,087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972,059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839,087	1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839,087	100	0	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839,087	100	0	0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4,114,087	100	0	0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839,087	100	0	0	0	0

1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839,087	100	0	0	0	0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839,087	100	0	0	0	0

14、议案名称:《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839,087	100	0	0	0	0

1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839,087	100	0	0	0	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60,100,967	100	0	0	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699,033	100	0	0	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39,087	100	0	0	0	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087	100	0	0	0	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4,000	100	0	0	0	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738,120	100	0	0	0	0
6	《关于2023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738,120	100	0	0	0	0
7	《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738,120	100	0	0	0	0
8	《关于聘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738,120	100	0	0	0	0
10	《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738,120	100	0	0	0	0
15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738,120	100	0	0	0	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5、6、7、8、10、15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来建良、杭州行之远控股有限公司、杭州一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智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议案6进行了回避表决,持股数共计41,867,028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关联股东上海中核浦原有限公司对议案10进行了回避表决,持股数共计7,725,000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王晓丽律师、王正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52 证券简称:广电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3-039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支点创投转让链达金服25%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支点创投转让链达金服25%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广州支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支点创投”)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广州运通链达金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链达金服”或“标的企业”)25%股权,挂牌底价为300万元,最终成交价格以在广州产权交易所摘牌价为准。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支点创投仍持有链达金服20%的股权。(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进展情况

2023年2月,支点创投通过广州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链达金服25%的股权,挂牌底价为300万元。近日,广州链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链达合伙”)以300万元摘牌并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受让方基本情况

名称:广州链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区块链云科技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邹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YACYD43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238号102房(商业部分)

经营范围: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股权结构:

普通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北京区块链云科技有限公司	1	0.20%
有限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韦干	200	39.92%
邹慧	200	39.92%
谭飞阳	100	19.96%
合计	501	100%

关联关系:链达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链达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产权交易合同》主要内容

经双方协商,支点创投(甲方,转让方)与链达合伙(乙方,受让方)签署《产权交易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标的企业股权结构: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标的企业工商登记的股东及其持股数额、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1	广州支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	450	450
2	北京区块链云科技有限公司	30	300	300
3	广州市迅泰科技有限公司	25	250	250

2、产权转让的标的

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标的企业25%的股权出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的条款,受让甲方持有的25%的股权,乙方在受让上述股权后,依法享有甲方该25%股权对应的在标的企业相应的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

股权转让完成后,标的企业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1	广州支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	200	200
2	北京区块链云科技有限公司	30	300	300
3	广州市迅泰科技有限公司	25	250	250
4	广州链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	250	250

3、根据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及广州产权交易所的挂牌出让结果,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标的企业25%股权以300万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此价格受让上述股权。

4、股权转让后标的企业公司治理架构

4.1 标的企业设立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其中甲方提名1名董事候选人。

4.2 标的企业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

5、违约责任

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在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文件中向另一方作出的承诺与保证或提交的有关文件、资料或信息被证明为虚假、不准确、有遗漏或有误导,即构成违约。

5.1 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追究违约方违约责任,有权采取如下一种或多种措施以维护其权利:

(1)要求违约方实际履行;

(2)暂停履行义务,待违约方违约情势消除后恢复履行;守约方根据此款规定暂停履行义务不构成守约方不履行或迟延履行义务;

(3)要求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其违约行为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为避免损失而支出的合理费用);

(4)违约方因违反本合同所获得的利益应作为赔偿金支付给守约方;

(5)法律法规或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救济方式。

5.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交易价款的,应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按照延迟支付期间应付价款的每日万分之五计算。逾期付款超过30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交易价款10%承担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承担甲方及标的企业因此遭受的损失,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已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在优先抵扣乙方应支付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的各项服务费用后由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直接划转甲方用于偿付前述违约金及甲方的损失。

5.3 若一方未能完成其内部决策程序而导致本次交易无法进行的,守约方有权选择主张以下权利:

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按照本合同交易价格的10%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损失的,违约方应另行补足。

5.4 甲方或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配合标的企业办理工商变更、交割转让标的的,每逾期一日,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交易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6、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五、备查文件

1、《成交确认书》;

2、《产权交易合同》。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3-002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19日、2022年6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45亿元人民币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投资理财,授权期限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0日、2022年6月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近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中邮理财邮银财智·鸿业远图封闭式2023年第16期(盛鼎版)人民币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中邮理财邮银财智·鸿业远图封闭式2023年第16期(盛鼎版)人民币理财产品

2、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壹亿捌千万元

3、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4、产品管理人: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5、产品募集日:2023年4月4日-2023年4月6